

2019 三好微電影創作競賽

"Three Acts of Goodness" Micro-film Creative Competition

甄選辦法

【主辦單位】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

【承辦單位】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新媒體發展委員會、人間衛視、人間福報

【協辦單位】佛光山各別分院、國際佛光會各協(分)會

【活動說明】

為傳播人間真善美，響應星雲大師提倡「做好事、說好話、存好心」三好運動，發起三好微電影甄選比賽，鼓勵各地以短片方式呈顯生命中最善美的故事，一起推動世界的愛與和平。

【徵選主題】

1. 環保議題：環保與心保、節能減碳、推動「蔬食 A 計畫」等。
2. 三好行動：消弭戰爭、促進種族融合，落實三好行動之宣傳。
3. 佛教故事：佛陀傳、高僧傳、百喻經，或星雲大師文章等。

【活動日期】

1. 網路徵件：2019 年 02 月 01 日~2019 年 05 月 31 日止；作品會由承辦單位資格審查，審核通過將進入網路投票。投票時間：2019 年 0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07 月 14 日止。
2. 評審評選：2019 年 8 月；評選時間、地點，以承辦單位通知為準。
3. 公布結果：2019 年 10 月公布名次與結果，實際時間以承辦單位通知時間為準。

【報名資格】

1. 不限國籍 16 歲以上，天馬行空、有創意、熱愛影片拍攝者皆可報名參加。
2. 參賽者不得重複報名與投稿。
3. 可以是個人或團體報名。
4. 參賽者若非佛光人，則建議要有佛光山道場或佛光會之推薦人。

【報名方式】

第一階段：活動官網填寫線上報名表，下載授權同意(切結)書列印簽名填寫後，掃描存成電子檔上載附件，並遞交參賽影片上傳 YouTube 設為『非公開』之連結，由承辦單位進行資格審查。

第二階段：收到審核通過後，請將參賽作品 Youtube 連結設為公開，並回覆上傳參賽影片至自己的 Google Drive 開啟共用連結，才算完成報名。

詳情請見活動官網：<http://blia.org/2019microfilm>

如有任何疑問請 Email 客服洽詢：newmedia@blia.org 《三好微電影甄選小組 收》。

【影片規格】

1. 影片名稱請以『三好 - ○○○○』為命名標準，例如：『三好 - 每日蔬食 A 計畫』。
2. 須將佛光山三好精神「做好事、說好話、存好心」，置入影片故事情節裡。
3. 使用任何影音器材拍攝皆可，且富含故事與音樂之元素。
4. 影片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
5. 參賽者片長（含片頭、片尾）影片長度 2 分鐘以上，15 分鐘以內。
6. 影片檔案格式為 MP4 及 HD 規格片(1920×1080)。
7. 全程勿出現姓名及團隊名稱，請於片尾加入「BLIA 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 LOGO」；
BLIA 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 LOGO 下載：<https://goo.gl/1EFkEw>
8. 為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後攝製完成之原創作品。
9. 影片需加印中文或英文字幕。
10. 違反規定之參賽者，承辦單位得通知限期補正，逾期補正不齊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評選方式】

1. 『初賽-資格審查與網路票選』
承辦單位將以影片內容是否符合本次徵選主題、以及是否符合注意事項等進行資格審查，所有參賽作品經審核通過後，將出現於 BLIA 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粉絲團中進行投票，網路人氣投票數以 FB 讚數+分享數 x2 加總為人氣標準，其中人氣最高前 10 名作品可進入決賽。
2. 『初賽-評審評分標準』
 - ①. 主題表達：50%（訴求切合主題）
 - ②. 創意表現：30%（表現極具巧思）
 - ③. 整體呈現：20%（影片製作完整）

【獎勵方式】依法課稅

1. 第一名：獎金 3,000 美金
2. 第二名：獎金 2,000 美金
3. 第三名：獎金 1,000 美金
4. 佳 作：獎金 500 美金

【公佈結果】 獲獎作品暫定於 2019 年 10 月國際佛光會世界理事會議頒獎，於『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粉絲團』與『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官方網站』公告，並擇日通知得獎者，公布時間以主辦單位通知時間為準。

【注意事項】

1. 參加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尊重「智慧財產權」，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涉及色情裸露、暴力、毀謗、人身攻擊、殺生、葷食、政治議題或不雅作品及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發現以上情節，承辦單位剔除參賽資格，不另通知。

2. 若有第三人對作品之適法性（如著作權肖像權）提出異議，並經查明屬實者，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獎金、獎品外，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
3. 所有投稿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屬創作者，惟主辦單位可運用相關創作元素於品牌行銷用途。參加者同意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包括且不限於專有重製權、專有公開口述、播送、上映、演出、展示權、專有改作、編輯權、專有出租權等）得獎人可保有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
4. 未得獎作品，主辦單位保有宣傳與行銷散播權利。
5. 凡報名者即視為同意並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事項，並尊重評選委員評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有議；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辦理。
6. 以上活動辦法，主辦單位保留增加、修改與變更之權利。

【常見問題】

※ 投稿完成後，該如何得知作品的後續呢？

在收到投稿作品後，主辦單位會以參賽者投稿時填寫的 Email 做最主要的聯繫，請參賽者們要正確填寫 Email。

※ 在投稿比賽時，有操作上的問題或繳交作品時遇到了無法投稿的狀況怎麼辦？

遇到系統問題時，需將當下有問題之畫面截圖，切記要將截圖畫面在投稿截止前以 Email 的方式傳送至客服信箱：newmedia@blia.org 《三好微電影甄選小組 收》，並簡述狀況的發生過程，我們將協助您解決系統問題並完成投稿。

※ 我收到了作品有不符合比賽規範的通知信，我該怎麼修改作品呢？

需要修改作品的通知信中即會提供修改完作品如何繳交或上傳的方式，請參賽者多多留意。